

财产和行为税合并申报 电子税务局操作指南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

2021 年 6 月

目录

1.业务概述.....	3
2.系统登录.....	3
3.税源采集.....	4
3.1 城镇土地使用税 房产税税源采集.....	5
3.1.1 城镇土地使用税 房产税新增税源.....	5
3.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房产税税源作废.....	9
3.1.3 城镇土地使用税 房产税税源基本信息修改.....	11
3.1.4 城镇土地使用税 房产税纳税义务终止.....	12
3.1.5 城镇土地使用税 房产税税源明细变更.....	14
3.2 印花税税源采集.....	15
3.2.1 印花税新增税源.....	15
3.2.2 印花税税源修改.....	20
3.2.3 印花税税源作废.....	20
3.3 土地增值税税源采集.....	21
3.3.1 土地增值税新增税源.....	21
3.3.2 土地增值税税源修改.....	25
3.3.3 土地增值税税源作废.....	26
3.4 车船税税源采集.....	26
3.4.1 车船税新增税源.....	26
3.4.2 车船税税源删除.....	28
3.5 耕地占用税税源采集.....	29
3.5.1 耕地占用税新增税源.....	29
3.5.2 耕地占用税税源修改.....	30
3.5.3 耕地占用税税源作废.....	30
3.6 烟叶税税源采集.....	31
3.6.1 烟叶税新增税源.....	31
3.6.2 烟叶税税源修改.....	32
3.6.3 烟叶税税源作废.....	32
3.7 环境保护税税源采集.....	33
3.7.1 环境保护税新增税源.....	33
3.7.2 环境保护税申报计税及减免信息填报.....	36
3.7.2.1 按期申报.....	36
3.7.2.2 按次申报.....	38
3.7.2.3 施工扬尘环保税申报.....	39
3.7.3 环境保护税税源修改删除.....	40
3.7.4 环境保护税税源作废.....	41
3.8 资源税税源采集.....	41
3.8.1 资源税新增税源.....	41
3.8.2 资源税税源修改.....	43
3.9 契税.....	44
3.9.1 契税申报说明.....	44
4.纳税申报.....	44
4.1 纳税申报.....	44

4.2 申报错误更正.....	47
4.3 申报作废.....	48

1.业务概述

自 2021 年 6 月 1 日起，纳税人申报缴纳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耕地占用税、资源税、土地增值税、契税、环境保护税、烟叶税中一个或多个税种时，使用《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表》进行合并申报，不再单独使用分税种申报表。在纳税申报前，需先维护税源信息。税源信息没有变化的，确认无变化后直接进行纳税申报；税源信息有变化的，通过填报《财产和行为税税源明细表》进行数据更新维护后再进行纳税申报。维护税源信息的时间，既可以在申报期之前，也可以在申报期内。无论选择何种填报方式，申报时系统都会根据已经登记的税源明细表自动生成申报表，从而简化报送资料、减少申报次数、缩短办税时间。

2.系统登录

登陆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电子税务局，网址：

<https://etax.qingdao.chinatax.gov.cn/portal/>，点击登录，登录电子税务局。登录成功显示如下界面：



3.税源采集

点击“我要办税”——“综合信息报告”——“税源信息报告”——“财产和行为税税源采集” 进入“财产和行为税税源信息报告”界面。





财产和行为税税源信息报告

纳税人基本信息

纳税人识别号	测试用户1	纳税人识别号	Z23703020000000018242
--------	-------	--------	-----------------------

税源信息

序号	税种	操作
1	印花税	税源采集
2	城镇土地使用税	税源采集
3	房产税	税源采集
4	土地增值税	税源采集
5	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	税源采集
6	环境保护税	税源采集
7	契税	税源采集
8	车船税（自行申报，不含代收代缴车船税）	税源采集
9	耕地占用税	税源采集
10	烟叶税	税源采集

温馨提示

1. 纳税申报前，需先维护税源信息；

2. 无纳税义务发生的税源信息，无需采集。税源采集，您可自由选择维护税源信息的时间，既可在申报期之前，也可在申报期后；

3.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等综合税源，内属“一次采集，长期有效”，在税源不发生纳税义务终止前，可一直维护；

4. 耕地占用税、印花税、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等一次性税源，您可于发生纳税义务后立即填写税源信息，也可在申报时填写所有税源信息；

5. 若您发现错误、漏填税源信息时，可直接修改已填写的税源信息。如可补税源信息，申报时请填写了应纳税额信息，则可直接修改已填写的税源信息，然在列位属期申报或更正申报；

3.1 城镇土地使用税 房产税税源采集

3.1.1 城镇土地使用税 房产税新增税源

（1）城镇土地使用税：点击“税源采集”——“新增土地”录入相关信息（带*号为必填项）——“保存”。

纳税人名称	测试用户1
-------	-------

纳税人名称	测试用户1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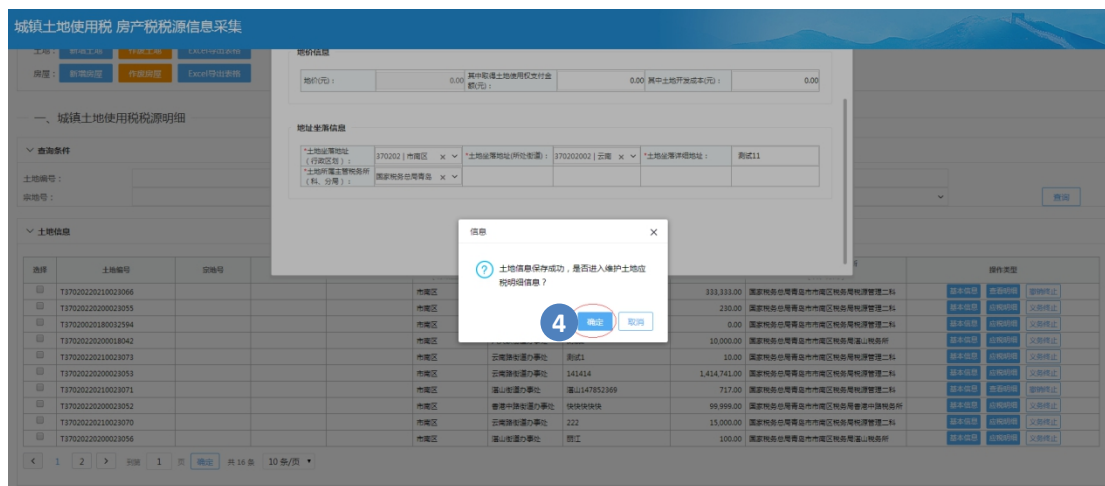
纳税人识别号 Z2370202900000018242

序号	税种	操作
1	印花税	税源采集
2	城镇土地使用税	税源采集
3	房产税	税源采集
4	土地增值税	税源采集
5	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	税源采集
6	环境保护税	税源采集
7	契税	税源采集
8	车船税（自行申报，不含代收代缴车船税）	税源采集
9	耕地占用税	税源采集
10	烟叶税	税源采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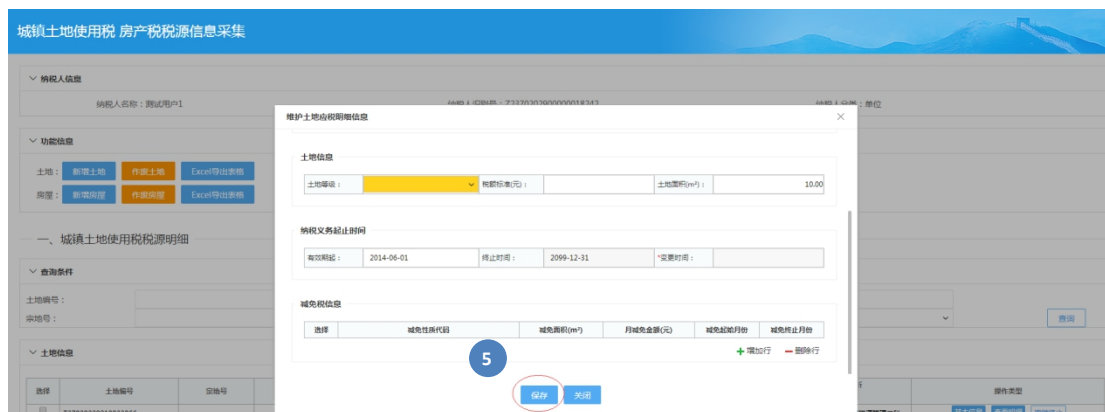
1. 纳税人申报前,需先确定纳税信息;
2. 无纳税义务发生的纳税信息,无需申报。若需申报,您可自由选择申报纳税信息的时间,既可在申报期之前,也可在申报期内;
3.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等特定税种,均是“一次申报,长期有效”,在税源不发生纳税义务终止前,可一直申报;
4. 耕地占用税、印花税、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等一次纳税税种,您可于发生纳税义务后即申报该笔纳税信息,也可在申报时填报所有应税信息;
5. 若您发现填报、申报纳税信息时,可直接修改已填写的纳税申报表。如打印纳税申报表,申报前请通过办税合同同意,则可直接修改已填写的纳税申报表,然后在办税厅缴纳税款或更正申报表。



弹出对话框“维护土地应税明细信息”点击确定。



进入土地应税应税明细信息，点击“新增”录入相关土地应税明细信息以及符合条件的减免信息（带*号为必填项）——“保存”。



（2）房产税：选择对应纳税期限，进入财产和行为税税源信息报告，点击“税源采集”——“新增房屋”录入相关信息（带*号为必填项）——“保存”。





3.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房产税税源作废

选中相应的土地和房屋信息，点击“作废土地”或“作废房屋”在弹出的提示框中点击“确定”。（注：对于已经申报成功的土地和房屋无法作废）。

城镇土地使用税 房产税税源信息采集

功能设置

土地：

新增土地

作废土地

Excel导出数据

房屋：

新增房屋

作废房屋

Excel导出数据

一、城镇土地使用税税源明细

查询条件

土地编号：

不动产权证号：

土地名称：

宗地号：

土地所属主管税所（科、分局）：

纳税义务是否终止：

查询

土地信息

选择	土地编号	宗地号	土地名称	不动产权证号	土地坐落地址 (行路区划)	土地坐落地址 (详细街道)	土地坐落详细地址	土地总面积(m²)	土地所属主管税所 (科、分局)	操作类型
☐	T3702022020002055				市南区	湛山街道办事	111111	230.00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市南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二科	基本信息 应纳税额 义务终止
☐	T370202020180032594				市南区	八大峡街道办事	市南区东海西路20号2楼2单元	0.00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市南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二科	基本信息 应纳税额 义务终止
☐	T37020220200018042				市南区	八大峡街道办事	测试2	10,000.00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市南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二科	基本信息 应纳税额 义务终止
☒	T37020220210023073				市南区	云南路街道办事	测试1	10.00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市南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二科	基本信息 应纳税额 义务终止
☐	T3702022020002053				市南区	云南路街道办事	141414	1,414,741.00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市南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二科	基本信息 应纳税额 义务终止
☐	T37020220210023071				市南区	湛山街道办事	湛山147852369	717.00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市南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二科	基本信息 应纳税额 义务终止
☐	T3702022020002052				市南区	香港中路街道办事	奥体奥体快	99,999.00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市南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二科	基本信息 应纳税额 义务终止
☐	T37020220210023074				市南区	云南路街道办事	测试11	10.00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市南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二科	基本信息 应纳税额 义务终止
☐	T37020220210023070				市南区	云南路街道办事	222	15,000.00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市南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二科	基本信息 应纳税额 义务终止
☐	T37020220210020966				市南区	云南路街道办事	测试测试2157	333,333.00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市南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二科	基本信息 应纳税额 义务终止

1

2

共 17 条

10 条/页

城镇土地使用税 房产税税源信息采集

纳税人信息

纳税人名称：

测试用户1

纳税人识别号：

Z2370202900000018242

纳税人分类：

单位

功能设置

土地：

新增土地

作废土地

Excel导出数据

房屋：

新增房屋

作废房屋

Excel导出数据

一、城镇土地使用税税源明细

查询条件

土地编号：

不动产权证号：

土地名称：

宗地号：

土地所属主管税所（科、分局）：

纳税义务是否终止：

查询

土地信息

城镇土地使用税 房产税税源信息采集

功能设置

土地：

新增土地

作废土地

Excel导出数据

房屋：

新增房屋

作废房屋

Excel导出数据

一、城镇土地使用税税源明细

查询条件

土地编号：

不动产权证号：

土地名称：

宗地号：

土地所属主管税所（科、分局）：

纳税义务是否终止：

查询

土地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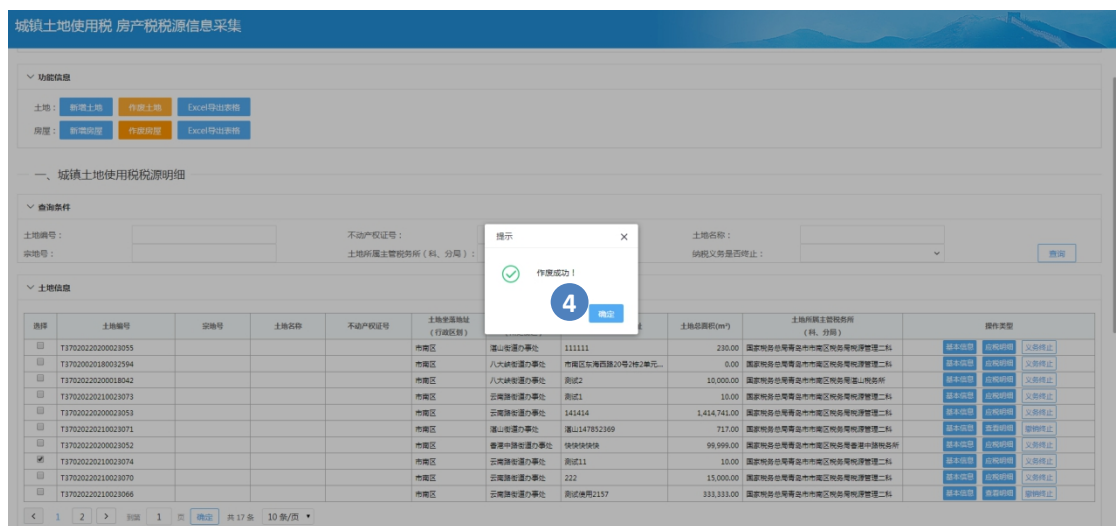
选择	土地编号	宗地号	土地名称	不动产权证号	土地坐落 (行路区划)	土地坐落 (详细街道)	土地坐落详细地址	土地总面积(m²)	土地所属主管税所 (科、分局)	操作类型
☐	T3702022020002055				市南区	湛山街道办事	111111	230.00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市南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二科	基本信息 应纳税额 义务终止
☐	T370202020180032594				市南区	八大峡街道办事	市南区东海西路20号2楼2单元	0.00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市南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二科	基本信息 应纳税额 义务终止
☐	T37020220200018042				市南区	八大峡街道办事	测试2	10,000.00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市南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二科	基本信息 应纳税额 义务终止
☐	T37020220210023073				市南区	云南路街道办事	测试1	10.00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市南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二科	基本信息 应纳税额 义务终止
☐	T3702022020002053				市南区	云南路街道办事	141414	1,414,741.00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市南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二科	基本信息 应纳税额 义务终止
☐	T37020220210023071				市南区	湛山街道办事	湛山147852369	717.00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市南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二科	基本信息 应纳税额 义务终止
☐	T3702022020002052				市南区	香港中路街道办事	奥体奥体快	99,999.00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市南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二科	基本信息 应纳税额 义务终止
☒	T37020220210023074				市南区	云南路街道办事	测试11	10.00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市南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二科	基本信息 应纳税额 义务终止
☐	T37020220210023070				市南区	云南路街道办事	222	15,000.00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市南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二科	基本信息 应纳税额 义务终止
☐	T37020220210020966				市南区	云南路街道办事	测试测试2157	333,333.00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市南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二科	基本信息 应纳税额 义务终止

1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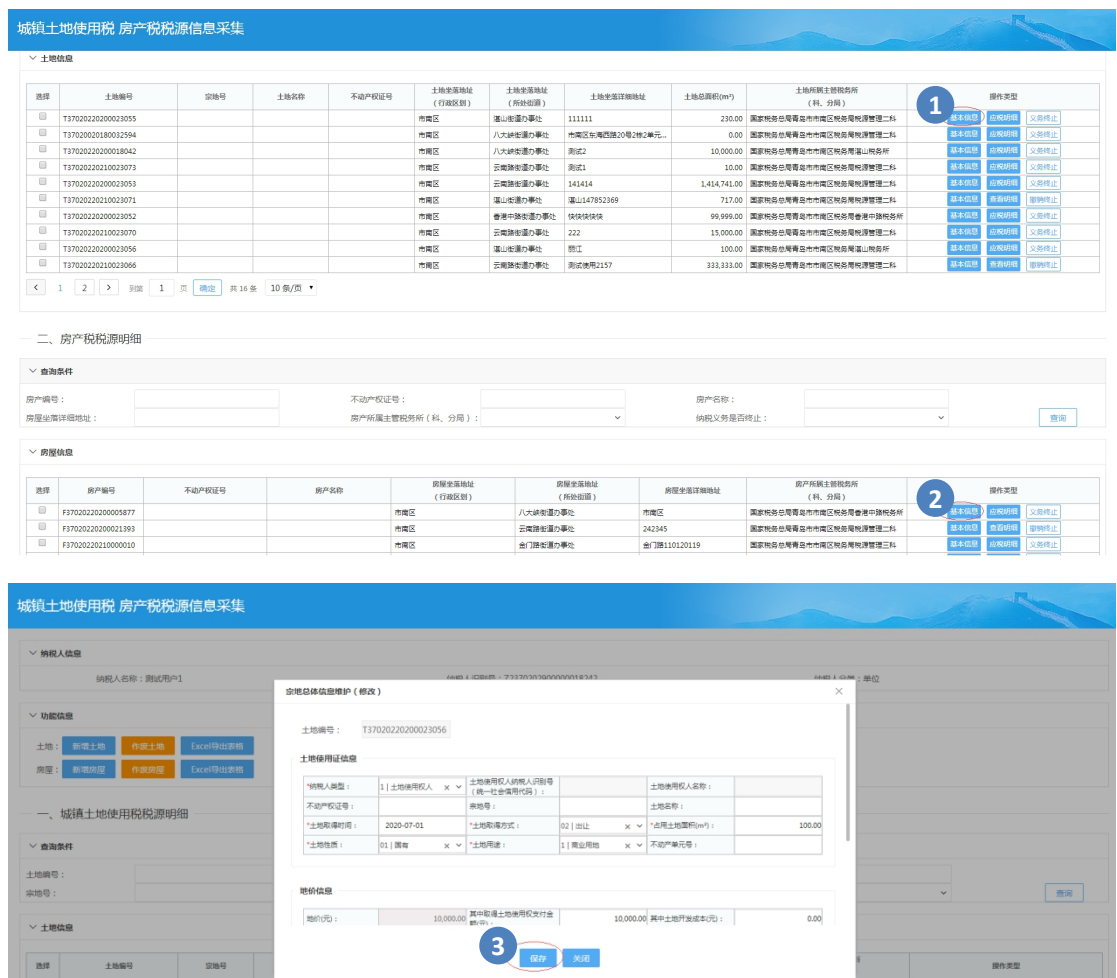
共 17 条

10 条/页



3.1.3 城镇土地使用税 房产税税源基本信息修改

对于土地及房屋基本信息进行修改。点击“基本信息”进行相关信息修改——“保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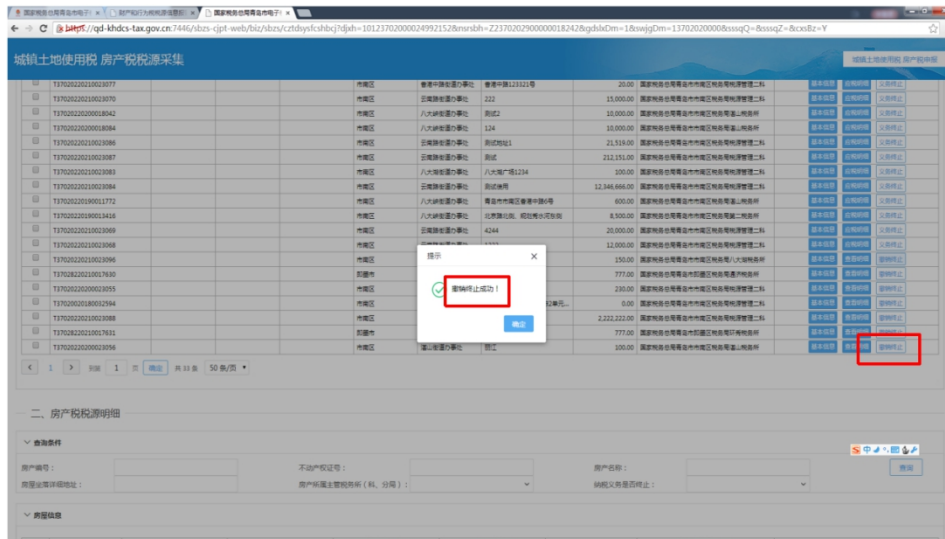


3.1.4 城镇土地使用税 房产税纳税义务终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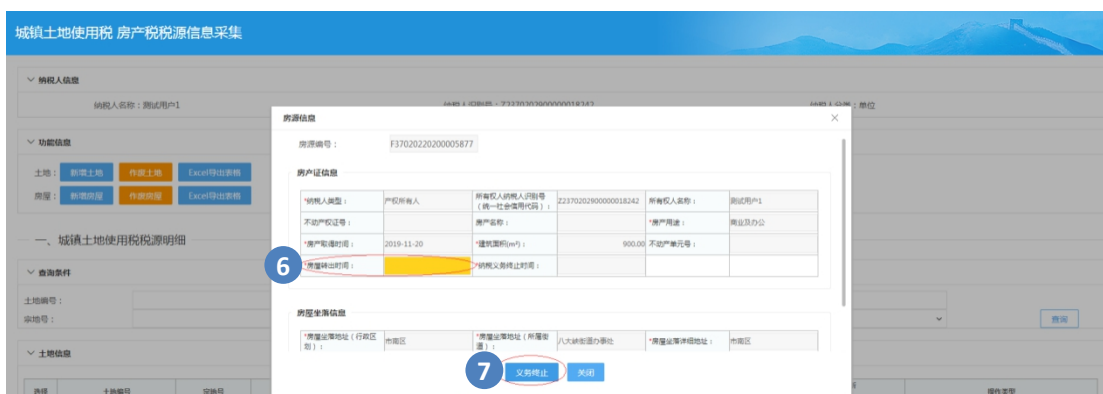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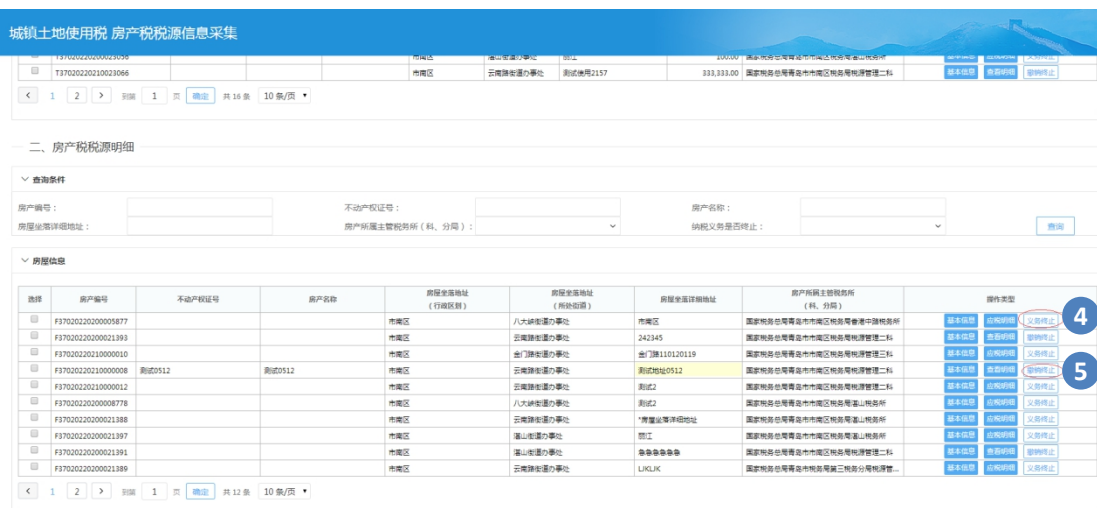
土地和房屋转出后可进行纳税义务终止。（对于终止错误问题可以点击撤销终止）

(1) 城镇土地使用税：点击“义务终止”录入“转出时间”——“终止”。

[illegi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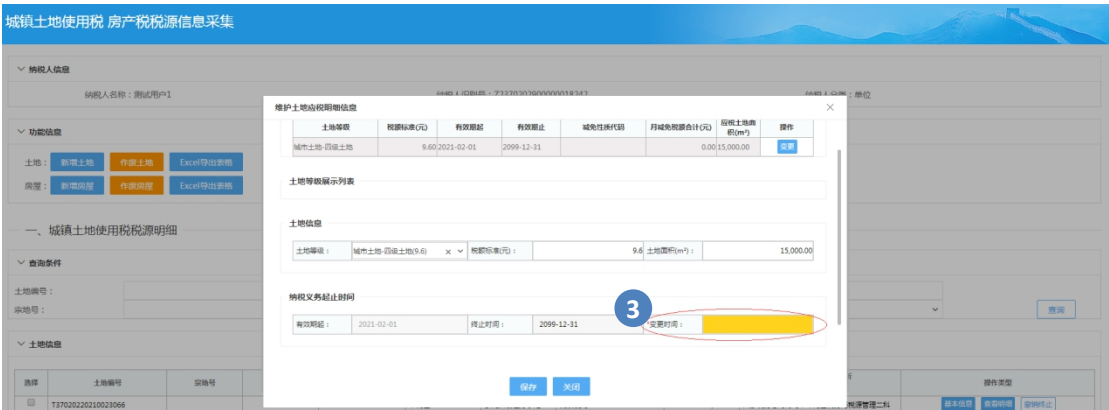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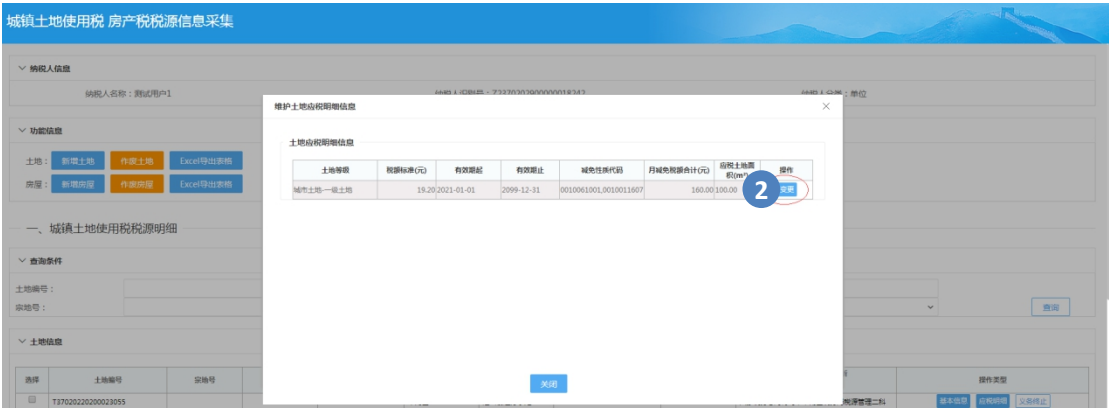


(2) 房产税：点击“义务终止”录入“房屋转出时间”——“义务终止”。



3.1.5 城镇土地使用税 房产税税源明细变更

城镇土地使用税：点击“应税明细”——“变更”录入相关信息以及“变更时间”（录入时间后信息从次月生效）——“保存”。



(2) 房产税：点击“应税明细”——“变更”录入相关信息以及“变更时间”（录入时间后信息从次月生效）——“保存”。

[illegible]

纳税人基本信息

纳税人名称	测试用户1	纳税人识别号	Z2370202900000018242
-------	-------	--------	----------------------

新增税源信息

序号	税种	操作
1	印花税	新增采集
2	城镇土地使用税	新增采集
3	房产税	新增采集
4	土地增值税	新增采集
5	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	新增采集
6	环境保护税	新增采集
7	契税	新增采集
8	车船税（自行申报，不含代收代缴车船税）	新增采集
9	耕地占用税	新增采集
10	烟叶税	新增采集

温馨提示

1. 纳税申报前，需先维护税源信息；
2. 无纳税义务发生的税源信息，无需采集。若需采集，您可自由选择维护税源信息的时间，既可在申报期之前，也可在申报期内；
3.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等确定税源，均是“一次采集，长期有效”，在税源不发生纳税义务终止前，可一直使用；
4. 耕地占用税、印花税、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等一次性税源，您可于发生纳税义务后立即填写税源申报表，也可在申报时填报所有税源信息；
5. 若您发现填报、漏报税源信息时，可直接修改已填写的税源申报表。如印花税申报表，申报前未发生纳税义务信息，则可直接修改已填写的申报表，然后在对应申报期申报更正申报；

点击“新增税源”——（若存在有效的按期申报税费种认定信息）选择纳税期限和税款所属期起——自动带出应申报的税目。

印花税税源采集

纳税人识别号：Z2370202900000018242 纳税人名称：测试用户1 申报标志：▼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新增税源 新增税源 新增税源

序号	税种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申报标志	录入日期	修改日期	操作

按期、按次申报印花税

印花税税源采集

保存

重置

印花税税源采集表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申报属性	正常申报
3 纳税期限	按季	税款所属期起	2021-01-01	4 税款所属期止	2021-03-31

温馨提示：新增税源时可以通过选择纳税期限和税款所属期来锁定申报的税源信息，当查询到已有采集信息时，则带出原来采集信息进行修改。选择属期时会清除已填数据，请确认是否需要切换属期。

1.按月的[税款所属期起]某月的第一天，
2.按季的[税款所属期起]为xxxx-01-01,xxxx-04-01,xxxx-07-01,xxxx-10-01，
3.按半年的[税款所属期起]为xxxx-01-01,xxxx-07-01，
4.按年的[税款所属期起]为xxxx-01-01，
5.按次的[税款所属期起]为选择的取票日期。

税目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应纳税凭证编号	应纳税凭证书立(领受)日期	计税金额或件数	核定比例	税率	应纳税额	减免性质代码和项目名称	减免税额	已缴税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购销合同	2021-01-01	2021-03-31			1,000,000.00	0.50	0.0300%	150.00	▼	0.00	
合计	--	--	--	--	1,000,000.00	--	--	150.00	--	0.00	

按期申报

税目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应纳税凭证编号	应纳税凭证书立(领受)日期	计税金额或件数	核定比例	税率	应纳税额	减免性质代码和项目名称	减免税额	已缴税额	操作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					0.00	0.00	0.0000%	0.00	▼	0.00	0.00	增加 删除

印花税税源采集

保存

重置

印花税税源采集表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申报属性	正常申报
纳税期限	按季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温馨提示：新增税源时可以通过选择纳税期限和税款所属期来锁定申报的税源信息，当查询到已有采集信息时，则带出原来采集信息进行修改。选择属期时会清除已填数据，请确认是否需要切换属期。

1.按月的[税款所属期起]某月的第一天，
2.按季的[税款所属期起]为xxxx-01-01,xxxx-04-01,xxxx-07-01,xxxx-10-01，
3.按半年的[税款所属期起]为xxxx-01-01,xxxx-07-01，
4.按年的[税款所属期起]为xxxx-01-01，
5.按次的[税款所属期起]为选择的取票日期。

提示

您的[税款所属期起]【2021-01-01】[税款所属期止]【2021-03-31】有已采集过的税源信息，请在原税源采集信息做修改！

确定

税目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应纳税凭证编号	应纳税凭证书立(领受)日期	计税金额或件数	核定比例	税率	应纳税额	减免性质代码和项目名称	减免税额	已缴税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购销合同	2021-01-01	2021-03-31							▼	0.00	0.00
合计	--	--	--	--					--	0.00	0.00

（注意：如果之前已经采集过，系统会提示所属期已经做过税源信息采集，点击确定后，可继续修改税源信息）。

填写计税金额或件数以及符合条件的减免信息——“保存”。

印花税税源采集

印花税税源采集

保存 重置

7

印花税纳税采集表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申报属性

正常申报

纳税期限

按季

税款所属期起

2021-01-01

税款所属期止

2021-03-31

温馨提示：新增税源时可以通过选择纳税期限和税款所属期采集相应期间的税源信息，当查询到有已采集信息时，是否需要切换周期。

1.按月的(税款所属期起)某月的第一天，

2.按季的(税款所属期起)为xxxx-01-01,xxxx-04-01,xxxx-07-01,xxxx-10-01，

3.按半年的(税款所属期起)为xxxx-01-01,xxxx-07-01，

4.按年的(税款所属期起)为xxxx-01-01，

5.按次的(税款所属期起)为选择的那天日期。

0009122604|对国家石油储备基地第二期项目建设过程中应缴的印花税，予以免征|《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国家石油储备基地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80号

0009122604|对国家石油储备

清除已填数据，请确认

减免税额

已缴税额

税目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应纳税凭证编号	应纳税凭证书立(领受)日期	计税金额或件数	核定比例	税率	应纳税额	减免税额	已缴税额
1	2	3	4	5	6	7	8	9		
购销合同	2021-01-01	2021-03-31			1,000,000.00	0.50	0.0300%	150.00	0.00	0.00
合计	--	--	--	--	1,000,000.00	--	--	150.00	0.00	0.00

6

按次申报

税目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应纳税凭证编号	应纳税凭证书立(领受)日期	计税金额或件数	核定比例	税率	应纳税额	减免性质代码和项目名称	减免税额	已缴税额	操作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0.00	0.00	0.0000%	0.00		0.00	0.00	增加 删除

(2) 按次申报印花税：选择对应纳税期限，点击“税源采集”——“新增税源”——纳税期限选择“次”——增加——自行选择对应的“税目”——填写税款所属期起、计税金额或件数以及符合条件的减免信息——“保存”。

(注：选择按次申报时，税款所属期起止时间为一天，如填写了应纳税凭证书立(领受)日期，税款所属期则为应纳税凭证书立(领受)当日)

纳税人基本信息

纳税人名称	测试用户1	纳税人识别号	Z23702029000000018242
-------	-------	--------	-----------------------

税源基本信息

序号	税种	操作
1	印花税	税源采集
2	城镇土地使用税	税源采集
3	房产税	税源采集
4	土地增值税	税源采集
5	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	税源采集
6	环境保护税	税源采集
7	契税	税源采集
8	车船税（自行申报，不含代收代缴车船税）	税源采集
9	耕地占用税	税源采集
10	烟叶税	税源采集

温馨提示

1. 纳税申报前，需先维护税源信息；
2. 无纳税义务发生的税源信息，无需采集。若需采集，您可自由选择维护税源信息的时间，既可在申报期之前，也可在申报期内；
3.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等税种，均是“一次采集，长期有效”，在税源不发生纳税义务终止前，可一直使用；
4. 耕地占用税、印花税、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等一次性税源，您可于发生纳税义务后立即填写税源申报表，也可在申报时填报所有税源信息；
5. 若您发现错误，需修改税源信息时，可直接修改已填写的税源申报表。如印花税申报表，申报前未发生纳税义务信息，则可直接修改已填写的申报表，然后在对应申报期申报更正申报；

印花税税源采集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申报标志：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序号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申报标志	录入日期	修改日期	操作
1	2021-04-01	2021-06-30	未申报	2021-05-14	2021-05-14	查看 修改
2	2021-04-01	2021-04-30	已申报	2021-05-13	2021-05-14	查看 修改
3	2021-01-01	2021-03-31	已申报	2021-05-14	2021-05-14	查看 修改

印花税税源采集

印花税税源采集

保存

重置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申报属性： 正常申报

3 纳税期限： 按次 4 税款所属期起： 2021-05-01 5 税款所属期止： 2021-05-01

温馨提示：新增税源时可以通过选择纳税期限和税款所属期采集相应期间的税源信息，当查询到有已采集信息时，则带出原采集信息进行修改。选择期间时会清除已填数据，请确认是否需要切换期间。

1. 按月的[税款所属期起]某月的第一天，
2. 按季的[税款所属期起]为xxxx-01-01,xxxx-04-01,xxxx-07-01,xxxx-10-01，
3. 按半年的[税款所属期起]为xxxx-01-01,xxxx-07-01，
4. 按年的[税款所属期起]为xxxx-01-01，
5. 按次的[税款所属期起]为选择的那天日期。

税目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应纳税凭证编号	应纳税凭证书立（领受）日期	计税金额或件数	核定比例	税率	应纳税额	减免性质代码和项目名称	减免税额	已缴税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	--	--	--	0.00	--	--	0.00	--	0.00	0.00

税目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应纳税凭证编号	应纳税凭证书立（领受）日期	计税金额或件数	核定比例	税率	应纳税额	减免性质代码和项目名称	减免税额	已缴税额	操作
5 1	6 2	3	4	5	7 6	7	8	9	10	11	12	13
建筑安装工	2021-05-01	2021-05-01		2021-05-01	1,000,000	0.00	0.0300%	300.00		0.00	0.00	增加 删除
合计	--	--	--	--	1,000,000	--	--	300.00	--	0.00	0.00	--

3.2.2 印花税税源修改

点击“查询税源”，可显示所属期内税源信息，“申报标志”为“已申报”和“未申报”均可对税源进行修改。点击“修改”，出现印花税纳税采集表，进行税源修改后点击保存。

税款所属期起：2021-01-01

税款所属期止：2021-06-30

1

查询税源

新增税源

作废税源

2

查询结果

序号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申报标志	录入日期	修改日期	操作
1	2021-06-01	2021-06-30	未申报	2021-05-14	2021-05-14	查看 修改
2	2021-05-01	2021-05-31	已申报	2021-05-13	2021-05-13	查看 修改
3	2021-04-01	2021-04-30	已申报	2021-05-13	2021-05-14	查看 修改

共 3 条 上一页 1 下一页 10 条/页 到第 1 页 确定

3

查看

修改

印花税税源采集

保存

重置

印花税纳税采集表

4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申报属性	正常申报
纳税期限	按季	税款所属期起	2021-01-01
		税款所属期止	2021-03-31

温馨提示：新增税源时可以通过选择纳税期限和税款所属期起采集相应周期的税源信息，当查询到有已采集信息时，则需带原采集信息进行修改。选择周期时会清除已填数据，请确认是否需要切换周期。

1.按月的[税款所属期起]某月的第一天，

2.按季的[税款所属期起]为xxxx-01-01,xxxx-04-01,xxxx-07-01,xxxx-10-01，

3.按半年的[税款所属期起]为xxxx-01-01,xxxx-07-01，

4.按年的[税款所属期起]为xxxx-01-01，

5.按次的[税款所属期起]为选择的那天日期。

按期申报

税目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应纳税凭证编号	应纳税凭证书立(领受)日期	计税金额或件数	核定比例	税率	应纳税额	减免性质代码和项目名称	减免税额	已缴税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购销合同	2021-01-01	2021-03-31			1,000,000.00	0.50	0.0300%	150.00		0.00	0.00
合计	--	--	--	--	1,000,000.00	--	--	150.00	--	0.00	0.00

按次申报

税目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应纳税凭证编号	应纳税凭证书立(领受)日期	计税金额或件数	核定比例	税率	应纳税额	减免性质代码和项目名称	减免税额	已缴税额	操作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财产租赁合同	2021-01-01	2021-01-01			1,000,000	0.00	0.1000%	1,000.00		0.00	0.00	增加 删除
合计	--	--	--	--	1,000,000	--	--	1,000.00	--	0.00	0.00	--

3.2.3 印花税税源作废

点击“查询税源”，可显示所属期内已增加税源信息，仅当“申报标志”为“未申报”的情况下，可对税源进行作废。选中要作废的税源信息，点击“作废税源”即可。

印花税税源采集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申报标志：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1 3

查询结果							
☐	序号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申报标志	录入日期	修改日期	操作
☒	1	2021-01-01	2021-03-31	未申报	2021-05-14	2021-05-14	查看 修改

共 1 条 1 10 条/页 到第 1 页

印花税税源采集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申报标志：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查询结果

☐	序号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申报标志	录入日期	修改日期	操作
☒	1	2021-01-01	2021-03-31	未申报	2021-05-14	2021-05-14	查看 修改

共 1 条 1 10 条/页 到第 1 页

信息

您确认要作废税源信息吗？

4

3.3 土地增值税税源采集

3.3.1 土地增值税新增税源

选择税源采集。纳税人进行财产行为税税源信息采集土地增值税之前，需存在有效的税（费）种认定信息。

纳税人基本信息

纳税人名称	测试用户1	纳税人识别号	Z2370202900000018242
-------	-------	--------	----------------------

税源表信息

序号	税种	操作
1	印花税	税源采集
2	城镇土地使用税	税源采集
3	房产税	税源采集
4	土地增值税	税源采集
5	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	税源采集
6	环境保护税	税源采集
7	契税	税源采集
8	车船税（自行车除外，不含代收代缴车船税）	税源采集
9	耕地占用税	税源采集
10	烟叶税	税源采集

温馨提示

1. 纳税申报前，需先维护税源信息；
2. 无纳税义务发生的税源信息，无需采集。若需采集，您可自由选择维护税源信息的时间，既可在申报期之前，也可在申报期内；
3.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等特定税源，均是“一次采集，长期有效”，在税源不发生变更时，可一直使用；
4. 耕地占用税、印花税、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等一次性税源，您可于发生纳税义务后及时填写税源明细表，也可在申报时填写所有税源信息；
5. 若您发现错误，需修改税源信息时，可直接修改已填写的税源明细表。如印花税税源明细表，申报前签署了应税合同信息，则可直接修改已填写的税源明细表，然后在对应属期申报或更正申报；

(1) 土地增值税项目登记

从事房地产开发的纳税人应当在取得土地使用权并获得房地产开发项目施工许可后十日内，进行土地增值税项目登记，土地增值税预征、清算、尾盘申报应正确选择对应的土地增值税项目。合并申报前已登记项目系统会自动带出，无需重新登记。新增加的土地增值税项目通过新增项目完成。“新增项目”——填写红色标*必录项信息——保存。

土地增值税税源采集

申报系统适用类型： *此选项同时可设置申报条件，新增税源时为必填项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税源所属期间： 税源所属截止：

项目（税源）编号： 申报标志：

土地增值税项目报告

附送资料

保存

重置

下一步

2

结束

土地增值税项目报告表（从事房地产开发的纳税人适用）

带 * 为必填

土地增值税项目信息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土地增值税项目名称		土地增值税项目编号	
*土地增值税项目所在地行政区划		*土地增值税项目所在地乡	请选择
*土地增值税项目详细地址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行业类别		经济性质	
主管部门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项目竣工验收时间		项目竣工验收时间	
*投资成本	0.00	*单位建筑面积	0.00
*经办人		*经办人联系方式	

土地信息

土地权属编号	*土地使用权转让（行政划拨）合同号	*转让（行政划拨）时间	丘号	土地坐落位置	土地面积	备注
--------	-------------------	-------------	----	--------	------	----

不动产项目信息

*不动产项目编号	*不动产项目名称	备注
----------	----------	----

转让信息

*开发土地总面积（平方米）	0.00	*开发建筑总面积（平方米）	0.00
*房地产转让合同名称		备注	
转让次序	*转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转让建筑总面积（平方米）	*转让合同签订日期
1	0.00	0.00	

（2）从事房地产开发的纳税人预缴税源采集

土地增值税税源采集界面：选择申报表适用类型“从事房地产开发的纳税人预缴适用”——新增税源——确认无误点击下一步——选择需要采集的土地增值税项目编号——填写对应收入数据——点击保存。

土地增值税税源采集

申报表适用类型：1.从事房地产开发的纳税人预缴适用

*此项同时可设置查询条件，新增税源时为必填项

纳税人识别号：Z23702018242

纳税人识别号：测试用户1

新增税源

作废税源

新增项目

修改项目

删除申报

税款所属期起：2021-01-01

税款所属期止：2021-03-31

2

项目（税源）编号：

申报标志：

土地增值税税源采集

从事房地产开发的纳税人预缴适用

3

下一步

从事房地产开发的纳税人预缴适用

纳税人基本信息

纳税人名称：测试用户1

纳税人识别号：Z237020900000018242

认定信息

纳税期限：按月采集

税款所属时期

税款所属期起止：2021-04-01 - 2021-04-30

（税款所属期起止分别为每月第1天和每月最后1天）

土地增值税税源采集

从事房地产开发的纳税人预缴适用

8 保存 重置

从事房地产开发的纳税人预缴适用

金额单位：元至角分；面积单位：平方米

纳税人识别号		项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起		2021-04-01		税款所属期止		2021-04-30	
房产类型		房产子目		营业收入		预征率(%)		应纳预缴		本期已缴预缴	
1		2		3=4+5+6		7		8=3*7		9	
普通住宅(预征)	房地产开发项目普通住宅预征	0.00	0.00	0.00	0.00	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普通住宅(预征)	房地产开发项目普通住宅预征	0.00	0.00	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普通住宅(预征)	房地产开发项目普通住宅预征	0.00	0.00	0.00	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非普通住宅(预征)	房地产开发项目非普通住宅预征	0.00	0.00	0.00	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非普通住宅(预征)	房地产开发项目非普通住宅预征	0.00	0.00	0.00	0.00	3.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类型房地产(预征)	房地产开发项目其他类型房地产	0.00	0.00	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类型房地产(预征)	房地产开发项目其他类型房地产	0.00	0.00	0.00	0.00	3.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	0.00	0.00	0.00	0.00	--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意事项：保障性住房和拆迁返还住房取得收入后次月 15 日内填写申报表，填写收入数，选择零税率预征率申报，以报代备。

(3) 从事房地产开发企业的纳税人清算税源采集

土地增值税税源采集界面：选择申报表适用类型“2. 从事房地产开发的纳税人清算适用”——新增税源——选择需要采集的土地增值税项目编号——填写对应收入数据——点击保存。

土地增值税税源采集

申报类型 1 2.从事房地产开发的纳税人清算适用 *此项同时可查查询条件，新增税源时为必填项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新增税源 作废税源 新增项目 修改项目 删除项目

税款所属期起： 2021-01-01 税款所属期止： 2021-03-31

项目(税源)编号： 申报标志： 2

土地增值税税源采集

从事房地产开发的纳税人清算适用

从事房地产开发的纳税人清算适用

税款所属期起： 2021-05-01 至 2021-05-31

金额单位：元至角分；面积单位：平方米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项目地址： 266200

所属行业： 房地产行业 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海泊河大街 主管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城阳区税务局第二税务所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0.00 自用和出租： 0.00 其中：非普通住宅： 0.00

清算方式是否满足征收： 是 否 *

项目 行次

一、转让房地产收入总额 1=2+3+4 1

其中： 货币收入 2

实物收入及其他收入 3

视同销售收入 4

二、扣除项目金额合计 5=6+7+14+17+21+22 5

1、取得土地使用权支付的金额 6

2、房地产开发成本 7=8+9+10+11+12+13 7

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 8

前期工程费 9

土地增值税项目选择

请输入项目编号 查询

选择	土地增值税项目编号	土地增值税项目名称	土地增值税项目地址	项目建设起始时间	项目建设终止时间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	Z...	滨海大道以南、柏里河以西	滨海大道以南、柏里河以西	2018-08-15	2020-06-30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城阳区税务局第二税务所
☒	F...	滨海大道以南、柏里河以西	滨海大道以南、柏里河以西	2017-03-09	2020-06-09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城阳区税务局第二税务所
☐	F...	滨海大道以南、柏里河以西	滨海大道以南、柏里河以西	2013-09-18	2016-09-07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城阳区税务局第二税务所
☐	F...	滨海大道以南、柏里河以西	滨海大道以南、柏里河以西	2013-09-18	2016-09-07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城阳区税务局第二税务所

5 确定 关闭

志”为“已申报”和“未申报”均可对税源进行修改。点击“修改”，出现对应的纳税采集表，进行税源修改。



3.3.3 土地增值税税源作废

点击“查询税源”，可显示所属期内税源信息，当“申报标志”仅为“未申报”的情况下，可对税源进行作废。选中要作废的税源信息，点击“作废税源”即可



3.4 车船税税源采集

3.4.1 车船税新增税源

进入财产和行为税信息报告，点击“税源采集”——“新增税源”——选择“车辆税源明细”或“船舶税源明细”——滚动条拉至最右侧——增加——录入信息——“保存车辆信息”或“保存船舶信息”。

1

纳税人识别号	Z2370202900000018242
--------	----------------------

6

稅源采集

2. 纳税人申报后,需先缴纳税源信息;

3. 无纳税义务发生的纳税信息,无需申报。若需申报,您可自由选择申报纳税的时间,既可在申报期限内,也可在申报期后;

4.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等法定税源,均是“一次申报,长期有效”,在税源发生纳税义务终止前,可一直使用;

5. 耕地占用税、印花税法源(不含车船税)属一次性税源,您可于发生纳税义务后任意申报纳税信息,可在申报时选择所有税源信息;

6. 若您免报城镇、印花税法源,则可直接按无税源申报纳税信息,申报成功后,系统会自动生成已申报的税源列表信息,若您在此列表中间勾选或取消申报,系统会自动生成申报记录。

3

姓名: (公室)	测试用户
----------	------

船舶税源明细

<
1
>
制圖
1
圖
確定
#4條
15多/頁

不：(公章)	测试用户
--------	------

船舶税源明细

10

5

姓名: 测试用户

船舶税源明细

3.4.2 车船税税源删除

点击“税源采集”——“查询”——勾选——滚动条拉至最右侧——删除——点击保存车辆信息

财产和行为税税源明细

财产和行为税税源采集

纳税人基本信息

纳税人名称: 测试用户1 纳税人识别号: ZZ370202900000018242

税源表信息

序号	税种	操作
1	印花税	税源采集
2	城镇土地使用税	税源采集
3	房产税	税源采集
4	土地增值税	税源采集
5	资源税 (不含水资源税)	税源采集
6	环境保护税	税源采集
7	契税	税源采集
8	车船税 (自行申报, 不含代收代缴车船税)	税源采集
9	耕地占用税	税源采集
10	烟叶税	税源采集

温馨提示

1. 纳税申报前, 需先维护税源信息;

2. 无纳税义务发生的税源信息, 无需采集。若需采集, 您可自由选择维护税源信息的时间, 既可在申报期之前, 也可在申报期内;

3.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等稳定税源, 均是“一次采集, 长期有效”, 在税源不发生纳税义务终止前, 可一直使用;

4. 耕地占用税、印花税、资源税 (不含水资源税) 等一次性税源, 您可于发生纳税义务后立即填写税源明细表, 也可在申报时填报所有税源信息;

5. 若您发现漏填、错填税源信息时, 可直接修改已填写的税源明细表。如印花税税源明细表, 申报前遗漏了应纳税额信息, 则可直接修改已填写的税源明细表, 然后在对应属期中申报更正申报;

车船税税源明细表

查询条件

纳税人识别号: ZZ370202900000018242 纳税人名称: (公司) 测试用户1

车辆识别号 (车牌号): 有税 保存车辆信息 删除税源信息

温馨提示: 通过勾选框可实现单行或多行数据保存, 勾选默认保存当前行数据。

车船税源明细

车辆识别号	车辆型号	征收子目	车辆品牌	车辆型号	车辆发证日期/注册登记日期	排气量 (升)	核定载客	整备质量 (吨)	单位税额	减免性质代码和项目名称1	减免性质
豫A55454	D2345678901234567	1011401021.0升以上至1.6升	X		2020-11-21	1.3000	60	650.0000	360.0		
	A1234567890123456	1011401031.6升以上至2.0升	X		2021-03-03	1.8000	0	0.0000	420.0		
	A1234567890123456	1011401031.6升以上至2.0升	X		2021-03-03	1.8000	0	0.0000	420.0		
	A1234567890123456	1011401031.6升以上至2.0升	X		2021-03-03	1.8000	0	0.0000	420.0		
	D2345678901234568	1011401011.0升 (含) 以下	X		2021-05-19	1.0000	0	5.0000	240.0		
豫B08657	LQW6F3K3CF003787	1011401021.0升以上至1.6升	X		2021-05-19	1.3000	0	0.0000	360.0		
	D2345678901234579	1011401021.0升以上至1.6升	X		2021-05-26	1.6000	0	0.0000	360.0		

共 7 条 15 条/页

车船税源明细表

查询条件

纳税人识别号: Z2370202900000018242

纳税人识别号: (公章)

车辆识别号 (车牌号):

保存车辆信息

删除车辆信息

车船税源明细

船舶税源明细

序号	车辆号牌	车辆识别号 (车牌号)	车辆类型	征收子目	车辆品牌	车辆型号	车辆发证日期或注册登记日期	排气量 (升)	核定载客	整备质量 (吨)	单位税额	减免性质代码和项目名称1	减免性质
1	津A55454	D2345678901234567	0111401021.0升以上至1.6升	X	✓		2020-11-21	1.3000	60	650.00000	360.0		
2		A11234567890123456	0111401031.6升以上至2.0升	X	✓		2021-03-03	1.8000	0	0.00000	420.0		
3		A11234567890123456	0111401031.6升以上至2.0升	X	✓		2021-03-03	1.8000	0	0.00000	420.0		
4		A11234567890123456	0111401031.6升以上至2.0升	X	✓		2021-03-03	1.8000	0	0.00000	420.0		
5		D2345678901234568	0111401031.0升 (含) 以下	X	✓		2021-05-19	1.0000	0	5.00000	240.0		
6	津B08657	LQWEP3K3CF003787	0111401021.0升以上至1.6升	X	✓	THZ5450BEVS307	2021-05-26	1.3000	0	0.00000	360.0		
7		D2345678901234579	0111401021.0升以上至1.6升	X	✓			1.6000	0	0.00000	360.0		

1

共 7 条

15 条/页

3.5 耕地占用税税源采集

3.5.1 耕地占用税新增税源

进入财产和行为税税源信息报告，点击“税源采集”——“新增税源”——填写采集信息——保存。

财产和行为税税源信息报告

纳税人识别号: Z2370202900000018242

纳税人识别号: (公章)

税源采集

新增税源

序号	税种	操作
1	印花税	税源采集
2	城镇土地使用税	税源采集
3	房产税	税源采集
4	土地增值税	税源采集
5	资源税 (不含水资源税)	税源采集
6	环境保护税	税源采集
7	契税	税源采集
8	车船税 (自行申报, 不含代收车船税)	税源采集
9	耕地占用税	税源采集
10	烟叶税	税源采集

1

2

耕地占用税税源采集

纳税人识别号: Z2370202900000018242

纳税人识别号: (公章)

申报标志: 新增税源

申报标志: 新增税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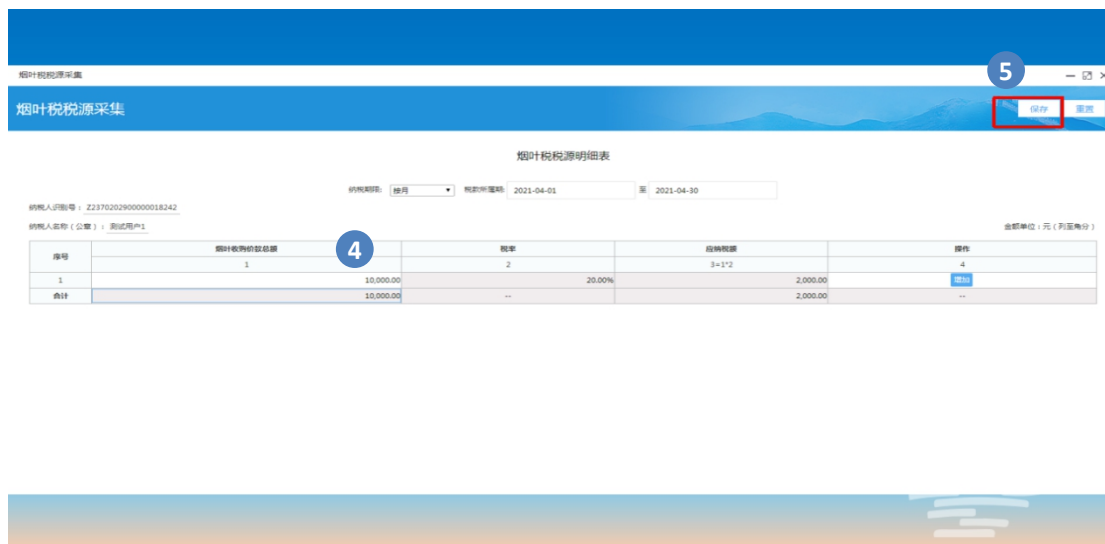
税源所属期: 2021-04-01

税源所属期: 2021-04-3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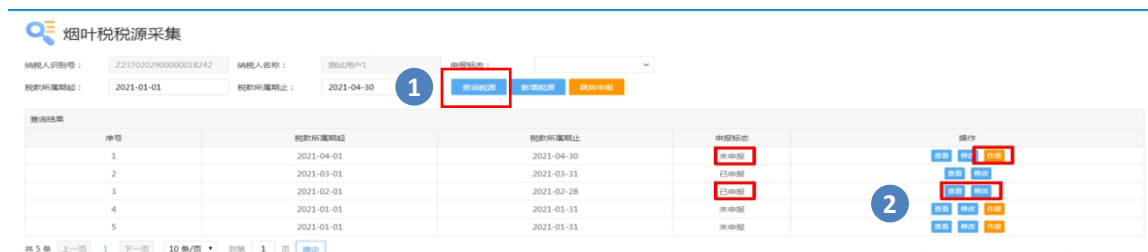
2

29



3.6.2 烟叶税税源修改

点击“查询税源”，可显示所属期内税源信息，“申报标志”为“已申报”和“未申报”均可对税源进行修改。点击“修改”，出现耕地占用税纳税采集表，进行税源修改。



3.6.3 烟叶税税源作废

点击“查询税源”，可显示所属期内已增加税源信息，当“申报标志”仅为“未申报”的情况下，可对税源进行作废。在税源信息后面的操作栏点击“作废”即可。

烟叶税税源采集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申报标志：

税款所属期起：

2021-04-01

税款所属期止：

2021-04-30

查询税源

新增税源

1

查询结果

2

序号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申报标志	操作
1	2021-04-16	2021-04-16	未申报	查看 修改 作废
2	2021-04-15	2021-04-15	未申报	查看 修改 作废
3	2021-04-14	2021-04-14	已申报	查看 修改
4	2021-04-12	2021-04-12	已申报	查看 修改
5	2021-04-03	2021-04-03	未申报	查看 修改 作废
6	2021-04-01	2021-04-01	已申报	查看 修改

3.7 环境保护税税源采集

3.7.1 环境保护税新增税源

（1）按期申报环保税：点击“税源采集”——进入“环境保护税税源信息采集”——点击（环境保护税基础信息采集表（主表））“进入采集”——点击增加——录入相关信息——保存。

根据环保税基础信息采集表已采集的“污染物类别”和“污染物排放量计算方法”，采集对应的附表。以附表 1-大气、水污染物基础信息采集表为例。

财产和行为税税源信息报告

财产和行为税合并纳税申报

1

纳税人基本信息

纳税人名称

测试用户1

纳税人识别号

Z2370202900000018242

明细表信息

序号	税种	操作
1	印花税	税源采集
2	城镇土地使用税	税源采集
3	房产税	税源采集
4	土地增值税	税源采集
5	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	税源采集
6	环境保护税	税源采集
7	契税法	税源采集
8	车船税（自行申报，不含代收代缴车船税）	税源采集
9	耕地占用税	税源采集
10	烟叶税	税源采集

2

温馨提示

1. 纳税申报前，需先维护税源信息；

环境保护税税源采集

▼ 纳税人信息

纳税人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 环境保护税税源信息采集

环境保护税基础信息采集表（主表）

进入采集

3

附表1-大气、水污染物基础信息采集表

进入采集

附表2-固体废物基础信息采集表

进入采集

附表3-噪声基础信息采集表

进入采集

附表4-产排污系数基础信息采集表

进入采集

申报计算及减免信息

申报计算及减免

申报计算及减免信息(按次申报)

申报计算及减免

申报计算及减免信息(施工扬尘)

申报计算及减免

温馨提示

- 1、为避免系统超时导致数据保存失败，请控制录入时长，并及时保存。
- 2、若《附表1-大气、水污染物基础信息采集表》中“污染物排放量计算方法”为“排污系数”，请先采集《附表4-产排污系数基础信息采集表》并保存。

关闭

保存
作废
重置

5

纳税人名称：_____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列至角分）

▼	4.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场所	否	▼
▼	8.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青岛市环境保护局黄岛分局	x ▼

*污染物类别	水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名称	征收子目	*污染物排放量计算方法	操作
▼		▼	▼	▼	增加 删除

4

环保税基础信息采集表采集的“污染物类别”为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污染物排放量计算方法”为“自动监测”、“监测机构监测”的，需采集附表“大气、水污染物基础信息采集表”。

点击（附表 1-大气、水污染基础信息采集表）“进入采集”——点击增加——录入相关信息——保存。

环境保护税税源信息采集

纳税人信息

纳税人名称：测试用户1 纳税人识别号：Z2370202900000018242

环境保护税税源信息采集

环境保护基础信息采集表（主表） [进入采集](#)

附表1-大气、水污染物基础信息采集表 [进入采集](#)

附表2-固体废物基础信息采集表 [进入采集](#)

附表3-噪声基础信息采集表 [进入采集](#)

附表4-产排污系数基础信息采集表 [进入采集](#)

申报计算及减免信息 [申报计算及减免](#)

申报计算及减免信息(按次申报) [申报计算及减免](#)

申报计算及减免信息(施工扬尘) [申报计算及减免](#)

温馨提示

- 1、为避免系统超时导致数据保存失败，请控制录入时长，并及时保存。
- 2、若《附表1-大气、水污染物基础信息采集表》中“污染物排放量计算方法”为“排污系数”，请先采集《附表4-产排污系数基础信息采集表》并保存。

关闭



大气、水污染物基础信息采集表

[保存](#) [批量导入](#) [模板下载](#) [导出](#) [重置](#)

大气、水污染物基础信息采集表

纳税人名称：测试用户1

税源信息列表

显示查询条件 清空查询条件 [查询](#)

序号	税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水污染物种类	征收项目	污染物排放量计算方法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1	A370202020100010	水污染物	第二类水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CODcr)(水)	自动监测	04	水污染物总磷
2	A370202020100015	大气污染物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气)	自动监测	444	122112
3	A370202020100011	大气污染物	大气污染物	一般性粉尘(气)	监测机构监测	121	大气污染物
4	W370202020100009	水污染物	第二类水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CODcr)(水)	监测机构监测	03	水污染物总磷
5	W370202020100008	水污染物	第二类水污染物	悬浮物(SS)(水)	监测机构监测	02	水污染物总磷
6	A370202020100012	大气污染物	大气污染物	一般性粉尘(气)	监测机构监测	05	大气污染物
7	A370202020100010	大气污染物	大气污染物	一般性粉尘(气)	监测机构监测	48	大气污染物

共 7 条 10 条/页 [确定](#) [关闭](#)

关于附表 4

环境保护税税源信息采集

纳税人信息

纳税人名称：测试用户1 纳税人识别号：Z2370202900000018242

环境保护税税源信息采集

环境保护基础信息采集表（主表） [进入采集](#)

附表1-大气、水污染物基础信息采集表 [进入采集](#)

附表2-固体废物基础信息采集表 [进入采集](#)

附表3-噪声基础信息采集表 [进入采集](#)

附表4-产排污系数基础信息采集表 [进入采集](#)

申报计算及减免信息 [申报计算及减免](#)

申报计算及减免信息(按次申报) [申报计算及减免](#)

申报计算及减免信息(施工扬尘) [申报计算及减免](#)

温馨提示

- 1、为避免系统超时导致数据保存失败，请控制录入时长，并及时保存。
- 2、若《附表1-大气、水污染物基础信息采集表》中“污染物排放量计算方法”为“排污系数”，请先采集《附表4-产排污系数基础信息采集表》并保存。

关闭



污染物排放量计算方法为排污系数的，需先填写附表 4-产排污系数

环境保护税基础信息采集表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保存 作废 批量导入 模板下载 导出 重置

环境保护税基础信息采集表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名称:

注册地(人员所在地(开票地)):

1.排污种类	2.从属建设项目	3.排污种类所属行业	4.生活垃圾分类处理	5.生活垃圾集中处理
"5.固体废物"	"大气污染物" "水污染" "噪声污染" "水污染物"	6.排污许可证号	7.重点排污单位	排污市

排污种类基础信息		排污种类所属行业		排污种类所属行业		排污种类所属行业		排污种类所属行业		排污种类所属行业	
排污种类名称	排污种类代码	排污种类名称	排污种类代码	排污种类名称	排污种类代码	排污种类名称	排污种类代码	排污种类名称	排污种类代码	排污种类名称	排污种类代码
大气污染物	11010101010101010101	大气污染物	11010101010101010101	大气污染物	11010101010101010101	大气污染物	11010101010101010101	大气污染物	11010101010101010101	大气污染物	11010101010101010101
水污染物	11010101010101010101	水污染物	11010101010101010101	水污染物	11010101010101010101	水污染物	11010101010101010101	水污染物	11010101010101010101	水污染物	11010101010101010101
噪声污染	11010101010101010101	噪声污染	11010101010101010101	噪声污染	11010101010101010101	噪声污染	11010101010101010101	噪声污染	11010101010101010101	噪声污染	11010101010101010101
固体废物	11010101010101010101	固体废物	11010101010101010101	固体废物	11010101010101010101	固体废物	11010101010101010101	固体废物	11010101010101010101	固体废物	11010101010101010101

特别提示: 污染物排放量计算方法为排污系数的, 需先填写附表4-产排污系数基础信息采集表, 再填写主表, 最后填写对应污染物排放信息采集表

3.7.2.1 按期申报

环境保护税源信息采集

√ 纳税人信息

纳税人名称：测试用户1 纳税人识别号：Z2370202900000018242

√ 环境保护税源信息采集

环境保护基础信息采集表（主表）

进入采集

附表1-大气、水污染物基础信息采集表

进入采集

附表2-固体废物基础信息采集表

进入采集

附表3-噪声基础信息采集表

进入采集

附表4-产排污系数基础信息采集表

进入采集

申报计算及减免信息

申报计算及减免1

申报计算及减免信息(按次申报)

申报计算及减免

申报计算及减免信息(施工扬尘)

申报计算及减免

温馨提示

1、为避免系统超时导致数据保存失败，请控制录入时长，并及时保存。

2、若《附表1-大气、水污染物基础信息采集表》中“污染物排放量计算方法”为“排污系数”，请先采集《附表4-产排污系数基础信息采集表》并保存。

36

纳税人编号										纳税人识别号																								
申报年度					正常申报					操作日期					税款所属期间					2021-01-01					税款所属起止					2021-03-31				
大气、水污染物监测计算																																		
序号	税源编号	月份	排放口名称或噪声源名称	污染物类别	水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名称	征收因子	污染物排放量计算方式	废气(废水)排放系数 和污染当量	实际排放量(重量) 和污染当量	月均浓度(重量) 和污染当量	最高浓度(重量) 和污染当量	计算系数	产污系数	排污系数	污染当量比																		
1	W3702812021000013	1月	x	水污染物	第一类污水	总磷(水)		自动监测	0.000000	0.00000000	0.00000000	0.00000000	0.000000	0.00	0.00	0.0000																		
2	A3702812021000013	1月	x	大气污染物		二甲苯		排污系数	0.000000	110.00000000	100.00000000	120.00000000	0.000000	0.79	0.00	111.00																		
3	A3702812021000017	1月	x	废气排放口	大气污染物	氨氮(气)		自动监测	986.000000	23.80000000	10.00000000	30.00000000	0.000000	0.00	0.00	234.66																		
4	A3702812021000017	1月	x	废气排放口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自动监测	986.000000	20.00000000	10.00000000	30.00000000	0.000000	0.00	0.00	197.20																		
5	A3702812021000017	1月	x	废气排放口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自动监测	986.000000	81.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0.000000	0.00	0.00	796.66																		
6									0.000000	0.00000000	0.00000000	0.00000000	0.000000	0.00	0.00	0.0000																		
共 16 条 10 条/页																																		
固体废物计算																																		
序号	税源编号	月份	排放口名称或噪声源名称	污染物类别	污染物名称	征收因子	本月固体废物产生量(吨)	本月固体废物贮存量(吨)	本月固体废物处置量(吨)	本月固体废物综合利用量(吨)	固体废物排放量(千克)	减废责任代码和项目名	单位税额	本期应纳																				
1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																				
共 1 条 10 条/页																																		
噪声计算																																		
序号	税源编号	月份	排放口名称或噪声源名称	污染物类别	噪声时段	昼间超标次数	超标不足15天	月内以上标准超标	单位税额	本期应纳税额																								
1						0			0.000000	0.00																								
共 1 条 10 条/页																																		
抽样测算计算																																		
序号	税源编号	月份	污染物类别	水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名称	特征指标	特征单位	特征指标限值	特征系数	污染物质量(特征值)(千克/吨料)	污染物量数	减废责任代码和数量																						
1								0.000000	0.000000	0.0000000000	0.000000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申报年度		报表日期		税款所属期间		税款所属截止日期	
大气、水污染物治理计算▼				2021-01-01		2021-03-31	

序号	税源编号	月份	排放口名称或排污许可证名称	污染物质类别	污水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质名称	征收因子	污染物质排放量(吨)	废气(废水)排放量(万立方米·吨)	实际处理量(废水)(万立方米·吨)	月均浓度(毫克/立方米·毫克/升)	排放标准(毫克/立方米·毫克/升)	计算系数	产污系数	排污系数	污染当量值
1	W3702812021000013	1月	×	水污染物	第一类水污	总氮(水)	直接监测	0.000000	0.00000000	0.00000000	0.00000000	0.00000000	0.000000	0.00	0.00	0.0000
2	A3702812021000013	1月	×	大气污染物									0.000000	0.70	0.00	111.00
3	A3702812021000017	1月	×	废气排放口	大气污染物								0.000000	0.00	0.00	234.66
4	A3702812021000017	1月	×	废气排放口	大气污染物								0.000000	0.00	0.00	187.20
5	A3702812021000017	1月	×	废气排放口	大气污染物								0.000000	0.00	0.00	798.66
6		1月	×										0.000000	0.00	0.00	0.0000

选择 税源信息

选择	纳税人识别号	税款所属期	征收项目	征收因子	污染物质核算计算方法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代码
⑤	A202100014	2021-01-01	一般固体废物(气)	施工扬尘	物料核算	0002	
2	A3702812021000009	2021-01-01	氮氧化物(气)		监测机构监测	543456	
3	A3702812021000010	2021-01-01	一氧化碳(气)		监测机构监测	21312	
4	A3702812021000011	2021-01-01	氮氧化物(气)		监测机构监测	5454	
5	A3702812021000012	2021-01-01	二氧化硫(气)		自动监测	787485	
6	W3702812021000014	2021-01-01	悬浮物SS(水)	城乡污水处理厂预处理池(悬浮物SS)(水)	自动监测	0001	
7	W3702812021000011	2021-01-01	pH值(水)	pH值(D-1, 13-14)(水)	自动监测	5445	
8	W3702812021000012	2021-01-01	pH值(水)	pH值(D-1, 13-14)(水)	监测机构监测	5454	
9	W3702812021000008	2021-01-01	六价铬(水)		自动监测	215	
10	W3702812021000006	2021-01-01	化学需氧量(CODcr)(水)		自动监测	214	
11	W3702812021000015	2020-10-01	生化需氧量(BOD5)(水)		监测机构监测	20210001	测试2020年
12	W3702812021000014	2021-01-01	总有机碳(TOC)(水)	城乡污水处理厂预处理池(总有机碳(TOC)(水))	监测机构监测	0001	
13	W3702812021000013	2021-01-01	总氮(水)		自动监测	53	

单位换算：吨=千克，减少系数代码和项目名称，单位税额，本期应纳

00		0.000000	0.00
----	--	----------	------

单位税额，本期应纳的税额

0.000000	0.00
----------	------

污染当量值（吨当量），污染当量数，减少系数代码和税率

0.0000000000	0.000000	
--------------	----------	--

[illegible]

进入环境保护税税源采集——申报计算及减免信息（按次申报）

温馨提示

- 1、为避免系统超时导致数据保存失败，请控制录入时长，并及时保存。
- 2、若《附表1-大气、水污染物基础信息采集表》中“污染物排放量计算方法”为“排污系数”，请先采集《附表4-产排污系数基础信息采集表》并保存。

38

以水污染物为例：点增加按钮，选择所属期，填写相应数据和减免信息，保存即可。

保存

批量导入

模板下载

导出

重置

3

申报计税及减免

纳税人识别号

申报期

正常申报

所属期

2021-06-01

税款所属期止

2021-06-01

批次申报

序号	污染物类别	水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名称	征收子目	污染当量数	减免性质代码项目名称	本期减免税额	单位税额	本期应纳税额	本期已缴税额	本期应补(退)税额
1	水污染物	第二类水污染物	悬浮物(Ss)(水)	城市污水处理厂尾	100.000000		0.00	3.000000	300.00	0.00	300.00

<

1

>

到第

1

页

确定

共 1 条

10 条/页

2

3.7.2.3 施工扬尘环保税申报

进入环境保护税税源采集——申报计算及减免信息（施工扬尘）

系统会自动带出以下内容：污染物类别为“大气污染物”，污染物名称为“一般性粉尘（气）”，征收子目为“施工扬尘”，纳税人只需填报“污染当量数”。污染当量数计算公式为：施工（建筑）面积*（产生量系数-削减量系数）/4，点击保存即可。

环境保护税税源采集

纳税人信息

纳税人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环境保护税税源信息

环境保护基础信息采集表（主表）

进入采集

附表1-大气、水污染物基础信息采集表

进入采集

附表2-固体废物基础信息采集表

进入采集

附表3-噪声基础信息采集表

进入采集

附表4-产排污系数基础信息采集表

进入采集

申报计算及减免信息

申报计算及减免

申报计算及减免信息(按次申报)

申报计算及减免

申报计算及减免信息(施工扬尘)

1

申报计算及减免

温馨提示

1、为避免系统超时导致数据保存失败，请控制录入时长，并及时保存。

2、若《附表1-大气、水污染物基础信息采集表》中“污染物排放量计算方法”为“排污系数”，请先采集《附表4-产排污系数基础信息采集表》并保存。

关闭

3.7.4 环境保护税税源作废

在“环境保护税税源信息采集”中点击“进入采集”——点击“作废”
（注：作废操作不可逆，作废时会同步作废主附表中所有税源相关信息，需慎重选择）。

环境保护税税源采集

环境保护税税源信息采集

纳税人信息

纳税人名称：测试用户1 纳税人识别号：Z2370202900000018242

环境保护税税源信息采集

环境保护基础信息采集表（主表）

进入采集

1

附表1-大气、水污染物基础信息采集表

进入采集

附表2-固体废物基础信息采集表

进入采集

附表3-噪声基础信息采集表

进入采集

附表4-产排污系数基础信息采集表

进入采集

申报计算及减免信息

申报计算及减免

申报计算及减免信息(按次申报)

申报计算及减免

申报计算及减免信息(施工扬尘)

申报计算及减免

温馨提示

1、为避免系统超时导致数据保存失败，请控制录入时长，并及时保存。

2、若《附表1-大气、水污染物基础信息采集表》中“污染物排放量计算方法”为“排污系数”，请先采集《附表4-产排污系数基础信息采集表》并保存。

关闭

保存

作废

重置

2

纳税人名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列至角分）

4.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场所

否

8.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青岛市环境保护局黄岛分局

×

*污染物类别	水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名称	征收子目	*污染物排放量计算方法	操作
					增加 删除

3

3.8 资源税税源采集

3.8.1 资源税新增税源

同一所属期只允许录入一条税源信息，如果需要增加税目请按步骤
(2) 操作。

(1) 点击“税源采集”——选择税款所属期起、止时间——“新增税源”——录入相关信息——保存。

(2) 点击“税源采集”——选择税款所属期起、止时间——“查询税源”——增加应税条目——录入相关信息——保存。

财产和行为税税源信息报告

纳税人基本信息

纳税人名称: 测试用户1 纳税人识别号: ZZ370202900000018242

税源信息

序号	税种	操作
1	印花税	新增
2	城镇土地使用税	新增
3	房产税	新增
4	土地增值税	新增
5	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	新增
6	环境保护税	新增
7	契税	新增
8	车船税(自行申报,不含代收车船税)	新增
9	耕地占用税	新增
10	耕地税	新增

温馨提示

1. 纳税申报前,需先维护税源信息;
2. 无纳税义务发生的税源信息,无需采集。若需采集,您可自由选择维护税源信息的时间,既可在申报期之前,也可在申报期内;
3.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等特定税源,均按“一次采集,长期有效”,在税源不发生纳税义务终止前,可一直使用;
4. 耕地占用税、印花税、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等一次性税源,您可于发生纳税义务后立即填写税源信息,也可在申报时填写所有税源信息;
5. 若您发现错误、漏填税源信息时,可直接修改已填写的税源信息。如印花税漏填信息,申报前未缴纳税款,则可直接修改已填写的税源信息,然后在对应申报期更正申报;

资源税税源采集

纳税人识别号: ZZ370202900000018242 纳税人名称: 测试用户1 申报标志: ☐

税款所属期起: 2021-04-01 税款所属期止: 2021-04-30 新增 新增 新增

查询结果

序号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申报标志	操作
1	2021-04-01	2021-04-30	已申报	删除 修改

共1条 上一页 1 下一页 10条/页 1 页 确定

资源税税源采集

资源税税源采集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期限: 按月 税款所属期起: 2021-05-01 至: 2021-05-31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列至角分)

序号	税目	子目	适用税率	计量单位	销售数量	准予扣除的外购矿产品购进数量	计税销售数量	销售额	准予扣除的运杂费	准予扣除的外购矿产品购进金额	计税销售额	应纳税额
1	金(2020)	金(2020)选矿	4.2000%	吨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	--	--	--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序号	税目	子目	减免税代码和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减免税销售数量	减免税销售额	适用税率	减免比例	本期减免税额	操作
1	--	--	--	--	0.000000	0.00	--	0.00%	0.00	删除
合计	--	--	--	--	0.000000	0.00	--	--	0.00	--

3.8.2 资源税税源修改

选择税款所属期起、止时间——“查询税源”——修改相关信息——保存。

资源税税源采集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申报标志：

税款所属期起：2021-01-01

税款所属期止：2021-03-31

查询税源

新增税源

退税申报

1

2

序号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申报标志	操作
1	2021-01-01	2021-03-31	未申报	删除 作废 3

共 1 条

上一页

1

下一页

10 条/页

到第 1 页

确定

4

保存

重置

资源税税源采集

资源税税源采集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期限：

按月

 税款所属期间：2021-05-01 至 2021-05-31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列至角分） 纳税人名称：

申报计算明细											
序号	税目	子目	适用税率	计量单位	销售数量	准予扣除的外购矿产品购进数量	计税销售数量	销售额	准予扣除的外购矿产品金额	计税销售额	应纳税额
	1	2	3	4	5	6	7=5-6	8	9	10	11=8-9-10 12①=3×7 12②=3×11
1	金(2020)	金(2020)选矿	4.2000%	吨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	--	--	--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	0.00	0.00	0.00
减免税计算明细											
序号	税目	子目	减免税代码和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减免税销售数量	减免税销售额	适用税率	减免比例	本期减免税额	操作	
	1	2	3	4	5	6	7	8	9①=6×7×8 9②=5×7×8		
1					0.000000	0.00		0.00%	0.00	添加	
合计	--	--	--	--	0.000000	0.00	--	--	0.00	--	--

3.8.3 资源税税源作废

点击“查询税源”，可显示所属期内已增加税源信息，当“申报标志”为“未申报”的情况下，可对税源进行作废。在税源信息后面的操作栏点击“作废”即可。

资源税税源采集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申报标志:

税款所属期起: 2021-01-01 税款所属期止: 2021-03-31 查询税源 新增税源 删除申报

序号	税款所属期起	税款所属期止	申报标志	操作
1	2021-01-01	2021-03-31	未申报	删除 修改 申报

共1条 上一页 1 下一页 10条/页 到第 1 页 确定

3.9 契税

3.9.1 契税申报说明

取得不动产登记收件回执的土地交易、房屋交易，可以到青岛市电子税务局-特色业务-房地产交易办理。

4. 纳税申报

4.1 纳税申报

点击“我要办税”——“税费申报及缴纳”——“综合申报”——“综合纳税申报（财产行为税）”——选择纳税期限——勾选需申报税种——税源选择（勾选需申报税源，不选择税源的话默认申报全部待申报税源）——下一步——审核无误后点申报——对话框点申报——缴款。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电子税务局

请输入需要搜索的内容

搜索

欢迎您， 测试用户1

应用功能

设置

信息查询

信息查询

密码设置

流程

办税人业务

涉税管理

项目汇总查询

报业务

查业务

我要办税

我要查询

互动中心

公共服务

综合信息报告

发票使用

税费申报及缴纳

税收减免

证明开具

税务行政许可

核定管理

一般退抵税管理

出口退税管理

增值税抵扣凭证

税务代保管资金

预约定价安排

纳税信用

稽查检查

涉税专业服务机构

法律追偿与救济

其他服务事项

社会保险费

国际税收业务

我的待办

服务提醒

事项名称

发布时间

申报时间

审批状态

更多

一般纳税人申报疫情减免税及开具增值税专票推送提醒

办理或变更税务师事务所行政登记提醒

涉税业务报告要素信息采集温馨提示

税费申报及缴纳

税（费）种认定信息

本月申报

其他税费申报

网上缴税

申报作废

申报更正

申报辅助信息报告

综合申报

通用申报(税及附征税费)

通用申报(小微减征)

房产交易申报

定期定额申报

委托代征报告

查账征收的个体工商户

财产和行为税合并申报

主附税费合并申报

税费申报及缴纳

温馨提示

尊敬的纳税人，您在增值税一般纳税申报过程中，如果系统出现一直加载，提示“正在保存数据，请稍后”，请及时清理您的浏览器缓存信息。有问题请及时拨打技术服务热线电话：80975080。

快速清理缓存流程为：

1、双击打开“IE浏览器”在右上角点击“设置”。

2、在弹出的“Internet属性”中找到“浏览历史记录”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浏览历史记录。

360清理缓存流程为：

1、双击打开“360浏览器”在右上角点击“设置”。

2、在弹出菜单选择“工具”然后再选择“Internet属性”。

3、在弹出框中找到“浏览历史记录”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浏览历史记录。

本月申报

其他税费申报

综合申报

网上缴税

申报作废

申报更正

逾期申报

申报辅助信息报告

显示您在当前申报期需要申报的各种税（费）申报信息，并且支持主附税费的联动申报。

显示您可以不定期申报的税（费）申报信息，支持在线申报和三方协议实时扣款。

包括通用申报、房产交易申报、定期定额申报、委托代征申报。

为您提供申报扣款失败后再次扣款服务，并提供第三方二维码支付服务。请注意：再次扣款只能操作一次！

您可以在申报期内作废当期已完成的零申报业务。

支持实时包括网上、办税服务厅在内的全渠道受理申报数据的更正。

您可以进行逾期申报。如果您未完成逾期申报处罚，还会自动与违法处置关联。

包括除重大涉税事项报告和财务报告以外的其他涉税（费）资料的报送和信息采集。

技术支持热线：0532-85919292

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

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

下一步

纳税人基本信息

纳税人名称

测试用户1

纳税人识别号

Z2370202900000018242

纳税期限

按月申报

税款所属期起

2021-01-01

税款所属期止

2021-01-31

申报表信息

序号

是否申报

税种

操作(如果不选择税源则默认申报全部未申报的税源)

1

☒

印花税

税源选择

2

☐

城镇土地使用税

3

☐

房产税

4

☐

土地增值税

5

☐

资源税(不含水源地税)

6

☐

环境保护税

7

☐

契税

8

☐

车船税(自行申报,不含代收代缴车船税)

9

☐

耕地占用税

10

☐

印花税

温馨提示

1、纳税申报前，需先维护税源信息；

2、您可自由选择一次性或分期申报当期税种，不强制要求一次性申报，在申报期内完成申报即可，无需更正前期申报；

3、选择纳税期限，勾选申报后，系统自动带出该税种“未申报”状态的税源明细表，您可点击【税源选择】，对特定税源明细进行选择，也可全选或不选，即申报该税种所有税源明细；

4、纳税期限不一致的税种可同时勾选申报。如该季申报第1季度城镇土地使用税与按月申报3月印花税，均可在4月申报期内，选择按季申报，系统将返回1月-3月的未申报税源明细；

5、参考操作步骤一（申报前未采集税源）：1.选择纳税期限→2.勾选申报税种→3.点击【税源选择】→4.勾选申报税源→5.点击【下一步】→6.进入申报表进行数据确认→7.确认无误提交申报；

6、参考操作步骤二（申报前未采集税源）：1.选择纳税期限→2.勾选申报税种→3.提示：所选申报表当前属期无可申报的税源信息→4.点击【税源采集】→5.税源采集完成→6.再次勾选申报税种→7.进行申报一步点击【税源选择】及后续操作；

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

纳税人基本信息

纳税人名称：青島志達建設

认定信息

纳税期限：按年申报

税款所属期间

税款所属起止：2021-01-01

申报信息

序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税源选择

选择

税源类型

车/船

车/船识别代码

车/船牌照号码

车/船类型

单位税额

车/船注册日期

注销日期

减免性质代码和项目名称1

减免性质代码和项目名称2

1

2

3

4

5

6

7

8

9

10

每页 10 共 27 页 转到第 页

确定

9

确定

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

申报

重报

11

报表列表

《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表》

《财产和行为税减免税明细申报表》

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表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021-05-17

纳税人识别号

2021-01-01

申报所属期

2021-03-31

本期适用减免税小税种纳税人减免政策起止时间

2021-01-01

本期适用减免税小税种纳税人减免政策起止时间

2021-03-31

序号	税种	税目	税源所属期	税源所属期止	计税依据	税率	应纳税额	减免税额	已缴税额	应补退税额
1	印花税	产权转移书据	2021-03-10	2021-03-10	200,000.00	0.000500	100.00	0.00	0.00	50.00
2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土地使用税第1	2021-01-01	2021-03-31	18,928.00	19.200000	363,417.60	344,188.80	18,248.80	960.00
3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土地使用税第3	2021-01-01	2021-03-31	356,307.25	11.200000	3,990,641.20	1,997,314.20	1,978,657.80	14,669.20
4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土地使用税第4	2021-01-01	2021-03-31	4,166.67	9.600000	40,000.00	21,600.00	0.00	18,400.00
5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土地使用税第10	2021-03-10	2021-03-31	24,999.75	6.400000	159,998.40	80,004.53	79,993.87	0.00
6	房产税	从价计征	2021-03-10	2021-03-31	3,433,106.25	0.012000	41,197.28	20,643.72	20,553.56	0.00
7	房产税	从租计征	2021-03-10	2021-03-31	2,300.00	0.120000	300.00	0.00	0.00	0.00
8	环境保护税	pH值(水)	2021-03-10	2021-03-31	0.55	1,400,000.00	0.49	0.00	0.00	0.49
9	环境保护税	总磷7-9月(水)	2021-03-10	2021-03-31	20.00	1,400,000.00	1,400.00	0.00	0.00	1,400.00
10	环境保护税	二氧化硫(气)	2021-03-10	2021-03-31	0.00	6,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11	环境保护税	氮氧化物(水)	2021-03-10	2021-03-31	11.00	1,400,000.00	15.40	0.00	0.00	15.40
合计					4,840,039.27		4,397,070.37	2,486,103.25	2,097,472.03	33,495.09

声明：此表是根据国家的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填制的，本人(单位)对填报内容(及附带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纳税人识别号(盖章)：

年 月 日

经办人：

经办人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的签章：

代理人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理人：

受理税务机关(章)：

受理日期：

2021-05-17

12

确定

取消

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

申报

重报

13

报表列表

《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表》

《财产和行为税减免税明细申报表》

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表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021-05-17

纳税人识别号

2021-01-01

申报所属期

2021-03-31

本期适用减免税小税种纳税人减免政策起止时间

2021-01-01

本期适用减免税小税种纳税人减免政策起止时间

2021-03-31

序号	税种	税目	税源所属期	税源所属期止	计税依据	税率	应纳税额	减免税额	已缴税额	应补退税额
1	印花税	产权转移书据	2021-03-10	2021-03-10	200,000.00	0.000500	100.00	0.00	0.00	50.00
2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土地使用税第1	2021-01-01	2021-03-31	18,928.00	19.200000	363,417.60	344,188.80	18,248.80	960.00
3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土地使用税第3	2021-01-01	2021-03-31	356,307.25	11.200000	3,990,641.20	1,997,314.20	1,978,657.80	14,669.20
4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土地使用税第4	2021-01-01	2021-03-31	4,166.67	9.600000	40,000.00	21,600.00	0.00	18,400.00
5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土地使用税第10	2021-03-10	2021-03-31	24,999.75	6.400000	159,998.40	80,004.53	79,993.87	0.00
6	房产税	从价计征	2021-03-10	2021-03-31	3,433,106.25	0.012000	41,197.28	20,643.72	20,553.56	0.00
7	房产税	从租计征	2021-03-10	2021-03-31	2,300.00	0.120000	300.00	0.00	0.00	0.00
8	环境保护税	pH值(水)	2021-03-10	2021-03-31	0.55	1,400,000.00	0.49	0.00	0.00	0.49
9	环境保护税	总磷7-9月(水)	2021-03-10	2021-03-31	20.00	1,400,000.00	1,400.00	0.00	0.00	1,400.00
10	环境保护税	二氧化硫(气)	2021-03-10	2021-03-31	0.00	6,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11	环境保护税	氮氧化物(水)	2021-03-10	2021-03-31	11.00	1,400,000.00	15.40	0.00	0.00	15.40
合计					4,840,039.27		4,397,070.37	2,486,103.25	2,097,472.03	33,495.09

声明：此表是根据国家的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填制的，本人(单位)对填报内容(及附带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纳税人识别号(盖章)：

年 月 日

经办人：

经办人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的签章：

代理人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理人：

受理税务机关(章)：

受理日期：

2021-05-17

13

申报

下载凭证

申报结果

尊敬的青尼 有限公司（9 M）：
您的税款所属期为2021-01-01至2021-12-31的《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表》已申报成功。

税种	申报情况
车船税	申报金额：13499.35 凭证序号：100

缴款

14

4.2 申报错误更正

要进行申报错误更正需先修改相应税源，各税种修改方式途径见各税种税源采集部分（3-11章）。

点击“我要办税”——“税费申报及缴纳”——“综合申报”——申报更正（新版）——选择申报表种类——选择申报日期起止——查询——更正申报——勾选需更正税种——下一步——更新税源——申报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电子税务局

税费申报及缴纳

税（费）种认定信息

本月申报

其他税费申报

网上缴税

申报作废

申报更正

申报辅助信息报告

综合申报

逾期申报

海关缴款书

扣款账号维护

税费申报及缴纳

温馨提示

尊敬的纳税人，您在增值税一般纳税申报过程中，如果系统出现一直加载，提示“正在保存数据，请稍候”，请及时清理您的浏览器缓存信息。有问题请及时拨打技术服务热线电话：80975080。

IE清理缓存流程为：

1、双击打开“IE浏览器”在右上角点击“设置”。

2、在弹出的“Internet属性”中找到“浏览历史记录”点击“删除”

3、在弹出的框中找到“浏览历史记录”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浏览历史记录。

360清理缓存流程为：

1、双击打开“360浏览器”在右上角点击“设置”。

2、在弹出菜单选择“工具”然后再选择“Internet属性”

3、在弹出的框中找到“浏览历史记录”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浏览历史记录。

本月申报

其他税费申报

综合申报

网上缴税

申报作废

申报更正

逾期申报

申报辅助信息报告

显示您在当前申报周期需要申报的各种税（费）申报信息，并且支持主附税费的联动申报。

显示您可以不定期申报的税（费）申报信息，支持在线申报和银行三方协议实时扣款。

综合申报

包括通用申报、房产交易申报、定期定额申报、委托代征申报。

网上缴税

为您提供申报扣款失败后再次扣款服务，并提供第三方二维码支付服务。请注意：再次扣款只能操作一次！

申报作废

您可以在申报期内作废当期已完成的零申报业务。

申报更正

支持实报包括网上、办税服务厅在内的多渠道受理申报数据的更正。

逾期申报

您可以进行逾期申报，如果您未完成逾期申报处罚，还会自动与违法处理关联。

申报辅助信息报告

包括除重大涉税情况报告和财务报告以外的其他涉税（费）资料的报送和信息采集。

29°C

57%

申报更正

申报种类: BDA0611148 | 《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表》

申报日期起止: BDA0610794 | 《印花税法申报表(报费)》

BDA0610857 |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申报表》

BDA0610906 | 《环境保护税申报表(A类)》

BDA0610986 | 《环境保护税申报表(B类)》

BDA0611147 | 《资源税申报表》(2020年版)

BDA0611148 | 《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表》

BDA0611159 | 《A200000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月(季)度预缴纳税申报表(A类,2021年版)》

更正申报

序号	原申报日期	所属期起	所属期止	更正前应补退金额	已更正次数	操作
1	2021-05-17	2021-01-01	2021-03-31	0.00		更正申报
2	2021-05-14	2021-01-01	2021-03-31	0.00		更正申报
3	2021-05-14	2020-12-01	2020-12-31	399.40		更正申报
4	2021-05-14	2021-01-01	2021-03-31	24.00		更正申报
5	2021-05-13	2021-01-01	2021-12-31	350.00		更正申报
6	2021-05-13	2021-05-01	2021-05-31	88.80		更正申报
7	2021-05-13	2021-05-13	2021-05-13	7,659.00		更正申报
8	2021-05-13	2021-03-01	2021-03-31	222.20		更正申报
9	2021-05-13	2021-02-01	2021-02-28	205.00		更正申报
10	2021-05-13	2021-05-01	2021-05-31	0.00		更正申报

温馨提示:
1. 本功能主要用于更正当期或往期已申报的申报表(税(费)款属期2017年01月01以后(含))。

申报更正

申报种类: BDA0611148 | 《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表》

申报日期起止: 2021-04-01 - 2021-06-30

序号	申报表名称
1	《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表》
2	《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表》
3	《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表》
4	《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表》
5	《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表》
6	《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表》
7	《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表》
8	《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表》
9	《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表》
10	《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表》

下一步

更正申报

序号	税种	所属期起	所属期止	凭证序号	应补退税额	税源编号
1	环境保护税	2021-05-13	2021-05-13	10013721000000365351	7659	

温馨提示:
1. 本功能主要用于更正当期或往期已申报的申报表(税(费)款属期2017年01月01以后(含))。

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表

申报

更正申报

申报表表

《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表》

《财产和行为税减免税明细申报表》

财产和行为税纳税申报表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申报日期	所属期起	所属期止	更正申报
91440300MA5C8B8T88	2021-05-17	2021-05-13	2021-05-13	2021-05-13

序号	税种	税目	所属期起	所属期止	计税依据	税率	应纳税额	减免税额	已缴税额	应补退税额
1	环境保护税	噪声值(SA)(水)	2021-05-13	2021-05-13	2,553.00	3.000000	7,659.00	0.00	0.00	7,659.00
合计	-	-	-	-	2,553.00	-	7,659.00	0.00	0.00	7,659.00

4.3 申报作废

点击“我要办税”——“税费申报及缴纳”——“申报作废”——作

48

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电子税务局

税费申报及缴纳

≡ (费) 税认定信息

≡ 本月应申报

■ 其他税费申报

≡ 网上缴税

≡ 申报作废

≡ 申报更正

≡ 申报辅助信息查询

≡ 综合申报

≡ 逾期申报

≡ 海关缴款书

≡ 扣款账号维护

1

税费申报及缴纳

温馨提示

尊敬的纳税人，您在增值税一般纳税申报表过程中，如果系统出现一直加载，提示“正在保存数据，请稍后”，请及时清理您的浏览器缓存信息。有问题请及时拨打技术服务热线电话：80975080。

1、清理浏览器缓存：

2、双击打开“IE浏览器”在右上角点击“设置”。

3、在弹出的“Internet属性”中找到“浏览历史记录”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浏览历史记录。

360清理缓存流程：

1、双击打开“360浏览器”在右上角点击“设置”。

2、在弹出菜单选择“工具”然后再选择“Internet属性”

3、在弹出框中找到“浏览历史已记录”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浏览历史记录。

本月申报

其他税费申报

综合申报

网上缴税

申报作废

申报更正

逾期申报

申报辅助信息查询

显示您在当前申报周期需要申报的各种税（费）申报信息，并且支持主税附费的联动申报。

显示您可以不定期申报的税（费）申报信息，支持在线申报和银行三方协议实时扣款。

包括通用申报、房产交易申报、定期定额申报、委托代征申报。

为您提供申报扣款失败后再次扣款服务，并提供第三方二维码支付服务。请注意：再次扣款只能操作一次！

您可以在申报期内作为当期已完成的零申报业务。

支持实现包括网上、办税服务厅在内的全渠道受理申报数据的更正。

您可以进行逾期申报。如果您未完成逾期申报处罚，还会自动与违法处置关联。

包括除重大涉税情况报告和财务报告以外的其他涉税（费）资料的报送和信息采集。

29%

5.57%

总局青岛市电子税务局

测试用户1

申报作废

申报情况

序号	征收项目	征收品目	所属期起	所属期止	单位税额或税率	应纳税额	应补退税额
1	房产税	从价计征	2021-01-01	2021-03-31	0.012	2800.0	0.0
2	房产税	从租计征		19-31	0.12	1440.0	0.0

作废原因

申报错误

作废提交

返回上页

作废成功

确定